

1.检查单：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内部资料编印检查单》

2.检查模块：内部资料编印

3.检查项：是否存在编印本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禁止内容的内部资料的行为

4.检查内容：是否存在编印本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禁止内容的内部资料的行为

5.检查标准：

合格情形：不存在本项所列行为。

不合格情形：编印的内部资料含有下列内容的情形：（一）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；（二）危害国家统一、主权和领土完整的；（三）泄露国家秘密、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；（四）煽动民族仇恨、民族歧视，破坏民族团结，或者侵害少数民族风俗、习惯的；（五）宣扬邪教、迷信的；（六）扰乱社会秩序，破坏社会稳定的；（七）宣扬淫秽、赌博、暴力或者教唆犯罪的；（八）侮辱或者诽谤他人，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；（九）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；（十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的。